

证券代码: 603890

证券简称: 春秋电子

公告编号: 2018-066

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在昆山市张浦镇益德路 988 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12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薛革文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经选举，薛革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同意聘任薛革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同意聘任熊先军先生、魏晓锋先生、王海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同意聘任陆秋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同意聘任张振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同意聘任吕璐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同意选举周丽娟女士、胡瞻先生、黄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周丽娟女士担任主任委员。

同意选举薛革文先生、胡瞻先生、黄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薛革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同意选举周丽娟女士、陆秋萍女士、黄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黄建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同意选举薛革文先生、胡瞻先生、黄建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胡瞻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以上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7 日